公司代码:603324　　公司简称:盛剑科技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元(含税)。本次公司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5年4月22日,公司总股本149,074,06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714,9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8,419,895.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 (即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5.36%;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累计支付金额为人民币16,441,918.60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红利。加上该等金额后,公司现金分红(含税)金额共计人民币34,861,813.60元,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29.08%。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公司总股本及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数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剑科技	603324	盛剑环境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聂磊	吴明朗
联系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汇发路301号盛剑大厦	上海市嘉定区汇发路301号盛剑大厦
电话	021-60712858	021-60712858
传真	021-59900793	021-59900793
电子信箱	ir@sheng-jian.com	ir@sheng-jian.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是中国高科技制造产业知名的绿色科技服务商,于2021年4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603324)。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3年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

公司的主要下游行业为集成电路、半导体显示等半导体产业领域以及新能源领域。下游客户制造环节产生的工艺废气治理需求,不仅符合国家环保政策要求,更是与自身正常生产息息相关。工艺废气治理系统及设备是其生产工艺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工艺废气需要与生产工艺同步进行收集、治理和排放,其安全稳定性直接关系到客户的产能利用率、产品良率、员工职业健康及生态环境。

公司深耕半导体工艺废气治理领域多年,持续服务于集成电路、半导体显示及新能源行业的领军企业,积累了领先的设计能力、专业的管理团队及丰富的实战经验,奠定了公司在国内半导体产业工艺废气治理领域的领先地位。

(二)行业政策情况

半导体产业是目前国内“卡脖子”的战略关键领域,我国政府颁布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将半导体产业确定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大力支持半导体行业的发展;新能源行业对于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起到促进作用,国家对新能源行业的支持政策由“加快技术进步和机制创新”变化为“因地制宜,多元发展”再到“加快壮大新能源产业成为新的发展方向”;新时代下新质生产力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着力点,以科技创新为核心,以绿色发展为导向,不断塑造着发展新动能新优势。总体而言,推动公司所处行业或下游行业发展的重要政策节选如下:

时间	相关单位	政策	政策要点
2014年6月	国务院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	强调推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以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模式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为动力,破解产业发展瓶颈,推动产业重点突破和整体提升。到2020年,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逐步缩小,全行业销售收入年均增速超过20%。到2030年,产业链主要环节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实现跨越发展。
2020年8月	国务院	《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	内容涉及财税政策、投融资政策、研究开发政策、进出口政策、人才政策、知识产权政策、市场应用政策、国际合作政策等八个方面,对进一步优化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发展环境、深化产业国际合作,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和发展质量提供了保障。
2021年3月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纲要提出需要集中优势资源攻关多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其中集成电路领域包括集成电路设计工具开发、重点装备和高纯靶材开发,集成电路先进工艺和绝缘栅双极晶体管(IGBT)、微机电系统(MEMS)等特色工艺突破,先进存储技术升级,碳化硅、氮化镓等宽禁带半导体发展。
2022年12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	《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	规划纲要提出要加快发展新产业新产品,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全面提升信息技术产业核心竞争力,推动人工智能、先进通信、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先进计算等技术创新和应用。
2022年12月	国家发改委	《“十四五”扩大内需战略实施方案》	针对《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提出的重点任务,进一步细化相关政策举措,包括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等关键领域,5G、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产业链核心环节,推进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工程,实施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专项行动,培育一批集群标杆。
2023年8月	工信部、财政部	《电子信息制造业2023—2024年稳增长行动方案》	提出要加大投资改造力度,推动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发展,有序推动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通讯设备、智能硬件、健康子电池等重点领域超大项目开工建设。面向新型智能终端、商显等领域,推动AMOLED、Micro-LED、3D显示、激光显示等扩大应用,支持液晶面板、电子纸等加快无纸化替代应用。
2024年1月	工信部等7部门	《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	强调全面布局未来产业的重点任务,把握全球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趋势,重点推进未来制造、未来信息、未来材料、未来能源、未来空间和未来健康六大方向产业发展。
2021年12月	工信部	《“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	规划提出主要目标:到2025年,工业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取得显著成效,绿色低碳技术装备广泛应用,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绿色制造水平全面提升,为2030年工业领域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
2022年3月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	提出推动电力系统向适应大规模高比例新能源方向演进。加快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新能源,最大化利用可再生能源。
2022年4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	提出培育发展全国统一的生态环境市场。依托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全国统一的碳排放权、用水权交易市场,实行统一规范的行业标准、交易监管机制。推进排污权、用能权市场化交易,探索建立初始分配、有偿使用、市场交易、纠纷解决、配套服务等制度。推动绿色产品认证与标识体系建设,促进绿色生产和绿色消费。
2022年5月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	提出推动新能源在工业和建筑领域应用,在具备条件的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加快发展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等新能源项目。到2025年,公共机构新建建筑屋顶光伏覆盖率力争达到50%;鼓励公共机构既有建筑等安装光伏或太阳能热利用设施。
2022年11月	生态环境部等15部门	《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	重申打好三个标志性战役的重要性,以遏制臭氧浓度增长趋势为主要目标,强化VOCs等多污染物协同减排,以石化、化工、涂装、制药、包装印刷和油品储运销等为重点,加强VOCs源头、过程、末端全流程治理,并将在含VOCs产品质量等领域实施多部门联合执法。
2023年12月	工信部等8部门	《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指导意见提出,到2027年,我国传统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水平明显提升,有效支撑制造业比重保持基本稳定,在全球产业分工中的地位和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增强。
2024年2月	工信部等7部门	《关于加快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的指导意见》	要求加快传统产业绿色低碳技术改造,支持大型企业围绕产品设计、制造、物流、使用、回收利用等全生命周期绿色低碳转型需求,实施全流程系统化改造升级。大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提高绿色环保、新能源装备、新能源汽车等绿色低碳产业占比。
2024年5月	国务院	《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	为完成“十四五”节能降碳约束性指标,提供的支撑保障内容包括强化科技引领,充分发挥国家重大科技专项作用,集中攻关一批节能降碳关键共性技术。
2024年6月	国家发改委办公厅等8部门	《关于组织推荐绿色技术的通知》	以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为目标,以加快推动绿色低碳转型产业发展为重点,聚焦关键工艺流程和生产环节,择优推荐先进适用绿色技术。通过遴选发布(推广目录),促进重点行业绿色技术创新推广,为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提供有力技术支撑。
2015年5月	国务院	《中国制造2025》	将“绿色发展”定为我国制造业的基本方针之一,强调要全面推行绿色制造,加快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积极推行低碳化、循环化和集约化,提高制造业资源利用效率,努力构建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
2023年12月	生态环境部	《集成电路制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原则(2024年版)》	鼓励采用转轮浓缩吸附燃烧装置、收集系统和净化处理装置、喷淋吸收、干式吸附等装置及措施处理生产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酸性废气、碱性废气、特种废气等废气。
2024年3月	工信部等7部门	《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	围绕推进新型工业化,以大规模设备更新为抓手,实施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工程,以数字化转型和绿色化升级为重点,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提高国民经济循环质量和水平提供有力支撑。
2024年8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	意见指出,大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绿色制造体系和服务体系,不断提升绿色低碳产业在经济总量中的比重。加快培育有竞争力的绿色低碳企业,打造一批领军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到2030年,节能环保产业规模达到15万亿元左右。高水平、高质量抓好节能工作,推动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加快设备产品更新换代升级。深入推进循环经济助力降碳行动,推广资源循环型生产模式,大力发展资源循环利用产业。
2025年3月	工信部等3部门	《促进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	意见指出,力争到2027年,先进技术装备市场占有率显著提升,标准体系更加健全,重点领域技术装备产业链“短板”基本补齐、“长板”技术装备形成国内主导、国外走出去的优势格局,构建较为完备的环保装备供给体系。到2030年,环保技术装备产业链“短板”目主可控,长板技术装备优势进一步扩大,环保装备制造业行业规模、产品质量、综合效益进一步提升,培育一批产业创新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强的龙头企业,推动环保装备制造业从传统的污染治理向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全面升级。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专注于为高科技制造产业提供绿色科技服务,以“致力于美好环境”为企业使命,持续秉持“行业延伸+产品延伸”的发展战略,锚定“为科技企业提供绿色服务,为绿色企业提供科技产品”的经营方针,已形成“绿色厂务系统解决方案、半导体附属装备及核心零部件、电子化学品材料”主营业务三驾马车。

公司深度布局中国半导体产业集聚区,下设华东、华中、华南等制造及服务中心,长期服务众多集成电路、半导体显示、新能源等高科技产业的知名企业,助力产业绿色生产,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历经多年产业深耕,积累了深厚的项目经验、赢得了良好的行业口碑并夯实了稳固的行业地位。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在集成电路、半导体显示、新能源等高科技制造产业绿色科技服务领域具有领先的竞争优势和自主创新能力,拥有多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成果,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绿色厂务系统解决方案、装备及核心零部件类产品、电子化学品材料等。绿色厂务系统解决方案包括半导体工艺废气系统解决方案、化学品供应与回收再生系统解决方案等;装备及核心零部件类产品包括半导体附属装备及核心零部件(包括L/S、LOC-VOC、真空设备、温控设备等)、工艺排气管道、中央废气治理设备等;电子化学品材料主要包括光刻胶剥离液、蚀刻液、清洗液等。公司产品矩阵各环节间的关联性、协同性具体表现如下:

(1)绿色厂务系统解决方案

1)半导体工艺废气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针对半导体生产工艺环节持续产生的复杂废气,依据这些废气的特性,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公司的工艺废气治理系统覆盖了客户的生产工艺过程,与其生产工艺同步进行废气收集、处理及排放,有力保障了客户的产能利用率、产品良率、员工职业健康及生态环境,是客户生产工艺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工艺废气治理系统按照处理废气种类,分为酸碱废气处理系统、有毒废气处理系统、VOCs处理系统、一般排气系统等,并可按照废气成分进行综合配置,下游领域包括集成电路、半导体显示等。

2)化学品供应与回收再生系统解决方案

化学品供应与回收再生系统包括两个相关联化学品系统,即化学品供应系统和化学品回收再生系统。化学品供应系统主要作用是将化学品自包装容器输送至使用点的工艺系统,包含充装、加压、存储、调配、纯化及分配等功能。适用于无机酸碱类和有机溶剂类化学品;化学品回收再生系统利用化学分离工程基本原理,将半导体制程所排放废液中有效成分回收并提纯利用,同时确保回收提纯后品质达到原液标准。

(2)装备及核心零部件类产品

公司装备及核心零部件类产品包括半导体附属装备及核心零部件、工艺排气管道、中央废气治理设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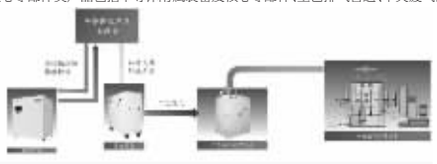

1)半导体附属装备及核心零部件

半导体附属装备及核心零部件作为公司的核心战略业务之一,公司围绕该领域逐步完成了工艺废气处理设备、真空设备和温控设备的国产化研制。上述设备共同作用于对半导体制程设备反应腔的辅助控制,可使反应腔满足刻蚀、离子注入、扩散及薄膜沉积等工艺所需的环境条件,是半导体附属装备及核心零部件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研发、设计、制造的半导体附属装备及核心零部件包括Local Scrubber、Local VOC、真空设备、温控设备等。

Local Scrubber是半导体工艺设备PFCS污染物处理装置,用于对制程过程中产生的含氟、氯、硅等元素为代表的成分复杂的有毒有害废气进行源头处理,该设备一端与半导体工厂工艺设备相连,通过真空泵抽取工艺设备内产生的废气并进行分解;另一端与中央治理系统相连,将分解后的尾排气体排至中央处理装置并进行后续处理。L/S属于半导体工艺制程设备的一部分,其运行稳定性及气体处理效率要求高。

Local VOC是一种半导体洁净室EHS处理装置,用于处理洁净室内弥散的VOCs气体。半导体行业生产车间某些区域循环风中含有一定量的挥发性VOCs气体,影响职业健康和产品良率。含有VOCs的气体通过沸石,VOCs被吸附,洁净气体排至车间,小风量的高温气体从沸石上脱附出高浓度的VOCs,排至VOCs中央处理装置,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真空设备广泛应用于单晶拉晶、LL、Etching、CVD、ALD、封装、测试等清洁或严苛制程,可使反应腔体内部形成发生反应所必需的真空环境,并抽离工艺废气,传输至工艺废气处理设备中进行无害化处理。

温控设备能够不间断的提供温度可控的循环液,在半导体制程工艺流程中多环节对温控有不同的需求,均需要用到相关设备来控制反应温度。

2)工艺排气管道

公司生产的工艺排气管道以不锈钢涂层风管为主,其管道内壁喷涂具备高度抗腐蚀性的氟涂料,具有优异的耐热性、耐腐蚀性、低摩擦性等特性,常用于半导体产线中有酸碱排风需求和防火要求较高的洁净室内或外部室外区域。公司生产的ECTFE涂层风管和ETFE涂层风管先后通过FM Approvals关于洁净室专用的排气及排烟管道系统认证,可被广泛应用于半导体、石油化工、生物制药等行业的排气系统。

3)中央废气治理设备

工艺废气治理系统由中央废气治理设备、管道、仪表等组成,中央废气治理设备作为废气治理系统的核心组件,主要包括沸石转轮、蓄热式/直燃式焚化炉、洗涤塔、预过滤器、深度冷凝器等,核心设备均由公司自主设计或生产制造。

(3)电子化学品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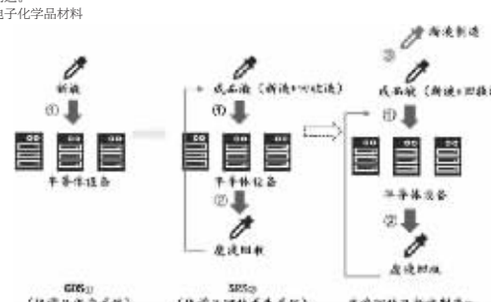

公司积极布局电子化学品材料业务。基于公司化学品供应与回收再生系统解决方案的积淀,公司在发展电子化学品材料业务方面具备自己的竞争优势,如长期积累的半导体客户渠道资源丰富,并在循环回收工艺和项目经验方面有先发优势,为开展电子化学品材料研发制造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内部已组建研发团队,在上海化学工业区设立实验室和生产线,进行相关电子化学品材料的研发、制备工作;以开放的模式寻求与外部优秀技术、产业资源力量加强合作,引进国际先进的光刻胶剥离液和蚀刻液技术。主要规划产品聚焦于剥离液、蚀刻液、清洗液等。下游应用领域包括集成电路、半导体显示等,主要用于显影、蚀刻、清洗等制造工艺。

此外,公司将半导体领域积累的先进技术、项目经验拓展应用至烟气净化、非半导体行业VOCs减排等领域的系统、关键设备、零部件及原材料研制。

(三)经营模式

公司专注于为高科技产业提供绿色科技服务,锚定“为科技企业提供绿色服务,为绿色企业提供科技产品”的经营方针,长期服务众多集成电路、半导体显示、新能源等高科技产业的知名企业,助力产业绿色生产,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围绕项目开展的定制化设计是公司的业务核心,贯穿了销售、采购、生产的各个环节。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如下:

1、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模式,客户以集成电路、半导体显示、新能源等高科技制造企业及其工厂建设的总承包方为主。公司的绿色厂务系统解决方案业务主要通过招投标、竞争性谈判获取,装备及核心零部件类产品业务主要通过竞争性谈判、招投标获取,电子化学品材料采用直接面对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

2、采购模式

在供应商的选择上,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评价体系和比价机制,潜在供应商通过管理体系、商业信誉、供货及时性、仓储能力、供货周期、技术实力和质量管理水平等在内的综合评审,在产品样品经检测合格后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针对已有合格供应商,公司定期组织评审,根据评审结果进行名单更新。

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包括材料、设备及配件和劳务服务,其中采购的设备及配件和劳务服务主要用于绿色厂务系统,采购的材料主要用于设备及关键零部件及化学品材料。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绿色厂务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大多为非标定制产品,以设计和管理为核心,通过系统集成的方式进行生产。公司主要产品具体型号、规格较多,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同时公司根据未来市场预期、原材料价格波动、生产计划排期等因素,进行适量的备货。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3,942,382,816.71	3,459,429,569.83	13.96	2,599,377,98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1,419,201.69	1,592,147,833.74	5.61	1,424,687,886.11
营业收入	1,450,997,410.24	1,825,998,075.29	-20.54	1,328,476,82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895,227.77	165,442,303.26	-27.53	130,311,05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404,735.29	145,480,457.99	-26.86	119,393,50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21,708.94	227,516.56	-45,424.92	-170,888,359.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1	10.98	减少3.67个百分点	9.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1.13	-27.43	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1.13	-27.43	0.88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65,059,414.95	398,457,709.85	330,157,993.55	457,322,29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15,799.15	47,234,889.53	25,219,510.85	28,425,02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939,157.72	43,991,263.85	16,496,154.44	26,978,15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292,333.54	-6,931,482.87	-131,993,267.43	286,095,374.9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0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72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张伟明	14,895,504	89,373,021	59.8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昆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507	4,803,040	3.21	0	无	0	其他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347,200	2,083,200	1.39	0	无	0	其他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4,499	1,826,992	1.22	0	无	0	国有法人
汪哲	303,990	1,823,939	1.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任瑞龄	586,940	586,940	0.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志强	393,920	393,92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军	78,000	364,000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邹美群	84,838	363,529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纯萍	361,920	361,920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伟明、汪哲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昆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张伟明控制的企业。除此以外,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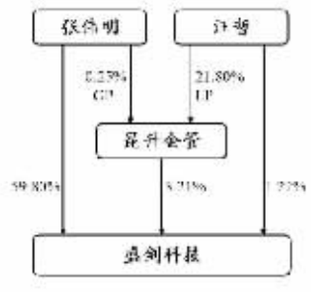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4年,公司营业总收入为145,099.74万元,营业利润为13,715.28万元,利润总额为13,561.1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989.52万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4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伟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实施,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有利于消除公司潜在经营风险,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阅,认为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与公司所处行业、地区及经营规模相适应,是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的相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有利于调动公司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阅,认为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与公司所处行业、地区及经营规模相适应,是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的相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有利于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张伟明先生、许云先生、聂磊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张伟明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并修订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并修订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战略与ESG委员会议事规则(2025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第三届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5、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5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庆磊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